SC

四川省卫生信息团体标准

SCTT/T 001-2021

四川省智慧诊所信息系统基本功能规范

（V1.0）

2020-12-XX发布 2020-12-XX实施

**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** 发布

目 录

目录

[四川省智慧诊所信息系统基本功能规范 1](#_Toc63419081)

[前 言 4](#_Toc63419082)

[1 范围 6](#_Toc63419083)

[2 规范性引用文件 6](#_Toc63419084)

[3 术语和缩略语 6](#_Toc63419085)

[3.1 诊所 7](#_Toc63419086)

[3.2 分级诊疗 7](#_Toc63419087)

[3.3 双向转诊 7](#_Toc63419088)

[3.4 医联体 7](#_Toc63419089)

[3.5 城市医院集团 7](#_Toc63419090)

[3.6 专科联盟 8](#_Toc63419091)

[3.7 医共体 8](#_Toc63419092)

[3.8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8](#_Toc63419093)

[3.9 家庭医生团队 8](#_Toc63419094)

[3.10 家庭医生 8](#_Toc63419095)

[4 功能 9](#_Toc63419096)

[4.1 基本功能 9](#_Toc63419097)

[4.1.1 诊所管理 9](#_Toc63419098)

[4.1.2 健康档案服务 10](#_Toc63419099)

[4.1.3 健康教育 11](#_Toc63419100)

[4.1.4 便民服务 11](#_Toc63419101)

[4.1.5 医疗服务 12](#_Toc63419102)

[4.1.6 药事管理 13](#_Toc63419103)

[4.1.7 财务管理 15](#_Toc63419104)

[4.1.8 基础字典管理 15](#_Toc63419105)

[4.2 扩展功能 15](#_Toc63419106)

[4.2.1 家庭医生签约 15](#_Toc63419107)

[4.2.2 双向转诊服务 16](#_Toc63419108)

[4.2.3 老年人健康管理 16](#_Toc63419109)

[4.2.4 慢病患者管理 17](#_Toc63419110)

[4.2.5 传染病管理 17](#_Toc63419111)

[4.2.6 突发公卫管理 18](#_Toc63419112)

[4.2.7 康复服务 18](#_Toc63419113)

[4.2.8 随访服务 18](#_Toc63419114)

[4.2.9 医疗协同管理 19](#_Toc63419115)

[4.2.10 便民服务 19](#_Toc63419116)

[4.2.11 医疗服务 20](#_Toc63419117)

[4.2.12 药事管理 22](#_Toc63419118)

[5 附录A：诊所基本配置标准 24](#_Toc63419119)

[6 参考文献 25](#_Toc63419120)

前 言

诊所属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，《卫生统计调查制度》明确规定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包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站）、乡镇卫生院、村卫生室、诊所（医务室）。

诊所有普通诊所、中医诊所、中西医结合诊所、口腔诊所、民族医诊所等。国家卫健委《关于开展促进诊所发展试点的意见》要求和《医疗诊所基本配置标准》对诊所的配置标准进行了规定,诊所信息化范围、规模和要求应满足上述政策要求。

为促进全省各类诊所信息化，加快诊所信息化进程，根据《全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》《基层医疗卫生信息系统基本功能规范（2016）》，并参考《四川省智慧医院评审指标体系（2019）》，编制《四川智慧诊所信息系统基本功能规范》（简称《规范》）。

针对诊所信息化建设现状和国家对诊所信息化发展要求，本《规范》主要选取和继承了《全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》中适用于诊所的部分，此外，还根据四川实际情况增加了部分内容，以便更能满足四川实际情况。

为不断提高诊所业务和管理信息化应用水平，本《规范》将诊所信息化建设平分为1-3个等级，并明确了各等级软件具体功能要求。

本《规范》是规范四川省智慧诊所信息系统建设技术文件，可用于对诊所信息系统建设和诊所信息化应用水平进行评价。

编制单位：四川省卫生健康信息中心、四川九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四川省电子病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四川好医生科技有限公司、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、XXXXX、XXXXXX、XXXXX、XXXXXX、XXXXX、XXXXXX。

参编人员：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。

四川省卫生信息学会 卫生信息标准委员会

# 范围

本规范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划范围内合法诊所（医务室）使用的信息化管理软件和诊所信息系统开发厂商。

# 规范性引用文件

本标准引用或参考下列文件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标准。

GB 17859-1999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》

GB/T2887-2011《计算机场地通用规范》

WS 363.1-17-2011《卫生信息数据元目录》

WS 364.1-17-2011《卫生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》

WS 365-2011《居民健康档案数据集标准》

WS 445.1-17 2014《电子病历数据集标准》

WS/T 517-2016《基层医疗卫生信息系统基本功能规范》;

WS/T482 2016《卫生信息共享文档编制规范》

WS/T 529-2018《远程医疗信息系统基本功能规范》

WS/T 598.1-7-2018《卫生统计指标》

GB/T 22239-2019《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》

# 术语和缩略语

在本标准中，以下术语和缩略语解释如下：

## 诊所

诊所是为患者提供门诊诊断和治疗的医疗机构，不设住院病床（产床），主要提供常见病和多发病的诊疗服务。

## 分级诊疗

按照疾病的轻、重、缓、急及治疗的难易程度进行分级，不同级别的医疗机构承担不同疾病的治疗，实现基层首诊和双向转诊。

## 双向转诊

国家推行的“基层首诊、双向转诊、急慢分治、上级联动”的诊疗制度。双向转诊即根据患者病情需要而进行的上下级医院间、专科医院间或综合医院与专科医院间的转院诊治的过程。

## 医联体

医疗联合体是以三级医院为核心，联合一定区域内的其他三级医院、二级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组成的跨行政隶属关系、跨资产所属关系的联合体。包含城市医院集团、县域紧密型医共体、区域专科联盟和远程医疗协作网四种组织模式，简称医联体。

## 城市医院集团

由三级公立医院或者业务能力较强的医院牵头，联合社区卫生服务机构、护理院、专业康复机构等，形成松散的资源共享、分工协作的诊疗组织形式。

## 专科联盟

区域内医疗机构之间以专科协作为纽带形成的医疗联合体。根据区域内医疗机构优势专科资源，以特色专科医疗机构为主，联合其他相同专科医疗机构，形成若干特色专科中心松散的诊疗组织形式。

## 医共体

县域内以县医院为龙头，乡镇卫生院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为枢纽，村卫生室（社区卫生服务站）为基础的紧密型人财物一体化管理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组织形式。

##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

家庭医生与所在社区居民签订服务协议，以居民个人健康为导向，综合服务对象特征、家庭关系及社会背景，向其提供连续性、协调性、综合性初级卫生保健服务。

## 家庭医生团队

由县级医生、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站）、村卫生室全科医生组成的基本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团队。

## 家庭医生

家庭医生团队中的全科医生和其他医生，家庭医生来自于村卫生室（社区卫生服务站）、乡镇卫生院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和县级医疗机构。

# 功能

## 基本功能

### 诊所管理

#### 诊所基本信息管理

具备诊所基本信息的新增、修改、删除、查询等功能。

支持法人姓名、法人证件号码、执业许可证号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号或社会信用代码、名称、地址、联系电话等内容维护；支持营业执照、执业证书等以图片格式上传。

#### 医护人员基本信息管理

具备医护人员基本信息的新增、修改、删除、查询等功能。

支持医护技his编码、姓名、性别、出生日期、民族、有效证件类型、有效证件号码、执业范围、职称、职务、执业证书编码、资格证书编码、执业注册地、处方有效标志、联系电话、在该诊所开始执业时间、在该诊所结束执业时间等内容维护；支持执业证书、资格证书等以图片格式上传。

#### 医疗器材管理

具备医疗器材信息的新增、修改、删除、查询功能，耗材信息的新增、修改、删除、查询功能。

#### 排班管理

支持医生排班的新增、删除、修改、查询等功能。

#### 供应商管理

具备供应商 信息管理功能，即对供应商信息的新增、修改、删除、查询。

#### 科室基本信息管理

具备对科室基本信息的管理，即新增、修改、删除、查询。

#### 用户管理

本模块主要讲诉的是用户-权限管理，分为权限管理、角色管理、角色-权限管理、用户-角色管理等功能。

1. 权限管理：对权限的增删改查。
2. 角色管理：对用户角色的增删改查。
3. 角色-权限管理：为某个角色新增、移除某项（些）权限，并可查询该角色拥有哪些权限。一个角色可有多个权限。
4. 用户-角色管理：为用户新增、移除某个（些）角色，并可查询该用户拥有哪些角色。

### 健康档案服务

具备健康档案建立、档案修改、档案删除、档案查询、档案增减、档案导入、档案迁移、档案查重、档案合并、死亡注销等功能。

### 健康教育

#### 健康教育资料管理

具备健康教育资料（包括音视频）的管理功能。

#### 推送/宣传健康教育信息

支持定期向居民手机推送健康宣传信息。

#### 填报健康教育信息

支持填报健康教育信息，包含参加人数、健教内容等信息。

### 便民服务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咨询服务：患者可在线向医护人员咨询问题，医护人员可在线向患者解答问题。可拓展添加消息提示，消息状态（是否被读）等功能。
2. 挂号/退号：患者可不用预约直接现场挂号、退号。
3. 结算与收费：具备查询缴费记录、缴费（支持现金、银行卡、居民健康卡、社会保障卡、扫码等方式）、收费结算（包含医保实时结算或者优惠折扣结算，其中医保可为异地的）、查询费用明细（包括药物原价、医保减免详情、折扣优惠详情等）、退费等功能；
4. 查询就诊记录；
5. 查询处方信息；
6. 药品价格公示；
7. 诊疗项目价格公示；
8. 查询机构服务项目。
9. 可对挂号单、收费单（收据）、费用明细进行打印。

### 医疗服务

#### 医嘱管理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中西医处方管理：包括处方的新增、修改、删除、查询、打印、审核、作废等功能；并提供处方的自动检测和咨询功能。
2. 非药品医嘱的管理：包括对非药品医嘱（如检查、检验、治疗理疗等）的发送、取消发送、作废、打印、审阅（核对）、执行、取消执行等功能；并支持查询医嘱执行情况、核对患者身份与用药（治疗方案）是否匹配。
3. 支持输液药品分组、取消输液药品分组等功能。

#### 门诊病历管理

支持对门诊病历的录入（新增）、修改、删除、查询、打印、引用等功能。其中病历又可分为中医病历和西医病历，各自包含的内容见备注。

*备注*

中医病历书写内容：中医四诊信息录入、中医病证诊断录入（国标\_95）、治则治法记录、中药处方录入、中医非药物疗法治疗记录。

西医病历书写内容：主诉、现病史、既往史、体格检查、体温测量、过敏史、家族史、临床诊断（国标ICD\_10）、诊断知识库，传染病、肺结核、冠状病毒的信息登记。

#### 智能提醒

具备皮试结果提醒、合理用药提醒、药物适应症提醒、配伍禁忌提醒、中药十八反十九畏提醒、医嘱复核（银海）、用药分析（银海）等功能。

#### 信息查询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支持查询患者在本机构的历史就诊记录，包括历史病历文书、医嘱列表；
2. 支持医生查看个人或诊所已诊病人的信息。

### 药事管理

#### 药品基本信息维护

具备药品基本信息的新增、删除、修改、查询等功能，支持his药品编码、名称、剂型、剂量、国药准字、生产厂家、本位码、包装、包装单位、最小计价单位、单价等内容维护；支持药品经营许可证、营业执照、GSP认证证书等以图片格式上传。

#### 发药管理/退药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发药：支持发药并扣减药品库存；
2. 药品追溯管理；
3. 药品自动识别：支持条形码、二维码、电子标签等识别方式；
4. 智能提醒：支持药品的库存预警、效期预警、毛利异常等智能提醒；
5. 退药；
6. 打印发药单据。

#### 基本药物目录管理

对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药品进行管理；具备分类管理、录入、增补、移除、调价、获取、使用等功能；支持与药房管理、全科诊疗、基本药物监管等接口。

#### 药房管理

对药品进出、盘点、调价等过程的管理；具备信息获取、划价、发药、对账、领药、盘点、 报损、调拨、退药等功能；支持条形码、二维码、电子标签等识别方式。

中药房管理还需实现对中药饮片的品种、规格、进出、调剂、日常养护，中药使用咨询、指导与监测等信息管理；具备中药饮片处方审核点评、中药饮片全流程管理、中药煎煮指导、中药师身份认证、中药配伍禁忌知识库、中药煎煮指导知识库等功能。

#### 药物物流管理

实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房的药品进销存管理，可接 收外来药品供应链信息，提供完整的药品账务管理，通过 药品标识码，实现药品批次追溯功能；具备供应商信息接收、药品采购、入库管理（）、出库管理、库存管理、药品调价、药品盘点、药品标识码、药品配送、药品追溯、统计台账等功能；持条形码、二维码、电子标签等识别方式。

其中入库管理 支持药品、物资入库、入库单修改、查询、打印等功能；出库管理支持药品、物资出库、出库单修改、查询、打印等功能； 药品盘点 支持药品、物资盘点、盘点单查询、打印等功能。

### 财务管理

#### 财务信息管理

按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执行会计制度，实现会计核算、分析、监督、预测等日常经济活动相关业务；具备财务核算、财务审核、财务分析、监督与预测、票据管理等功能；支持物资耗材出入库数据采集。

#### 后勤管理

具备医疗废物、生活垃圾、输液瓶（袋）实行分类管理，将医疗废弃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，登记和交接废弃物等功能；支持一次性使用的医疗器械，使用过的，进行登记和销毁等功能。

### 基础字典管理

具备对中医/西医诊断知识库、医嘱类型、药物字典、缴费项目等基础字典的维护。

## 扩展功能

### 家庭医生签约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具备家庭医生签约、续约、解约、转约、服务评价、统计分析等服务功能；
2. 支持记录和查询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履约计划、任务分配、服务预约和通知、服务记录、服务完成情况；
3. 支持家庭医生资质、服务项目、价格、服务包、服务评价、服务协议等的查询、统计和管理；
4. 具备质量管理、绩效管理、满意度管理等功能；

### 双向转诊服务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转诊申请；
2. 转诊预约；
3. 转诊审核；
4. 转诊管理；
5. 患者回转：接受上级医院的转回患者，可查看医院的诊疗建议，接收转回信息并发送回执。
6. 转诊医院信息查询：支持在线查询转诊医院、科室、医生等信息；支持查看上级医院专家门诊、住院病床、检查检验、日间手术等功能。
7. 转诊资源管理：实现对上级医院转诊资源的规范管理；具备转诊资源查询、内容更新、统计分析等功能。
8. 患者信息反馈；
9. 随访。

### 老年人健康管理

具备老年人生活方式和健康状况评估、体格检查、辅助检查、健康指导、随访预约、随访预约提醒等功能，并支持老年人建党，档案上报、审核、调阅（查询）、导出，统计/查询 老年人失能率、指导率、管理率等功能；此外，还具备数据质量控制。

### 慢病患者管理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支持查询慢病患者的就诊预约、就诊、疑似、确诊、治疗、随访、评估、干预、转诊等信息；
2. 慢病患者信息管理：即新增、修改、删除、查询。
3. 具备慢病患者信息上报、审核、导出、统计分析等功能。
4. 查询统计指标：包括慢病的疾病筛查率、治疗率、控制率、典型体征指标控制率、规范管理率等。
5. 记录患者筛查结果信息。

### 传染病管理

具备以下功能，实现传染病、疑似传染病患者管理信息化：

1. 支持辖区内确诊的常住肺结核患者、常住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随访的信息管理；
2. 支持肺结核患者筛查记录、密切接触者筛查记录、报卡患者追踪记录、患者治疗记录、患者服药记录、随访记录信息的录入和上报，具备患者管理率、规则服药率等统计指标的查询；
3. 具备传染病患者信息录入、补报、订正、审核、查 询、导出、统计分析等功能；
4. 支持传染病报告卡上报，具备传染病疫情报告率自动生成、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查询功能。

### 突发公卫管理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支持对符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、疑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诊断标准的患者信息管理与上报；
2. 支持对协助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过程信息的记录与管理；
3. 支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患者信息的录入、查询、修改、上报、审核、导出、统计分析等功能。

### 康复服务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支持管理康复病人健康档案和就诊档案；
2. 支持血压、心率、心电等 3 项生理基本信息的测量；
3. 支持查询康复病人等级评定、上级医院康复治疗计划、患者信息和治疗计划等信息；
4. 支持康复用药、检查、检验、处置、护理等信息录入；
5. 具备康复治疗医嘱录入、核对、执行、作废、审核等功能；
6. 支持定期或有针对性地向康复病人推送康复关怀信息，对康复随访、精神慰藉、心理咨询等信息进行管理。
7. 实现康复患者基本信息、起居习惯、病史信息、体检信息、康复理疗等规范管理。
8. 具备模板管理、电子签名等功能。

### 随访服务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支持按国家规范完成高血压、糖尿病、肺结核、精神病患者随访，并录入随访信息；
2. 支持按国家规范完成60岁以上老年健康随访，并录入随访信息；
3. 支持按国家规范完成孕产妇健康随访，并录入随访信息，进行健康管理；
4. 支持按国家规范完成新生儿随访，并录入随访信息，进行健康管理。

### 医疗协同管理

具备以下功能，实现医疗协同管理信息化：

1. 支持上下级医院之间的双向转诊功能，包括转诊申请（预约）、转诊审核、接诊查询等功能；
2. 支持样本采集信息录入、样本物流信息跟踪、检验结果数据等功能；
3. 具备上级医疗机构为诊所提供的远程放射影像诊断、心电图诊断结果信息查询和管理等功能。

### 便民服务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预约挂号：具备预约挂号（可在线支付挂号费）、取消预约（退还支付的预约挂号费用）、查询预约信息、提醒患者就诊等功能。
2. 查询检查检验结果信息。
3. 支持刷卡功能，可通过身份证、社保卡或健康卡刷卡，识别就诊人员身份。
4. 查询机构服务项目。
5. 大屏留观提醒。
6. 大屏叫号。
7. 线上查看就诊人数。
8. 诊疗、诊后随访。
9. 支持包括处方明细、检查检验报告、处方病历等的打印。

### 医疗服务

#### 模板管理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支持处方模板、病历模板的新增、删除、修改、查看、引用等功能；
2. 支持模板名称、备注信息维护，模板可存为本人模板和诊所模板，本人模板仅本人可见和引用，诊所模板全诊所均可见和引用；
3. 内置模板；
4. 支持对已存储模板的个人收藏、引用，移除等功能。

#### 信息共享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支持转诊患者基本信息的查看，包括患者基本信息、转诊记录、西医诊断、既往史等；

支持查询患者健康档案信息或其他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信息，包括历史病历文书、医嘱列表、检查检验报告、处方信息等内容。

#### 诊疗/检查/检验管理

具备诊疗、检查、检验等项目的新增、删除、修改、查询、打印功能；提供检查、检验报告的查询功能，并支持与设备对接，实时传输报告。

#### 医学影像信息管理

实现医学影像信息资料电子化传输、存储、后处理与应用调阅；具备影像数据采集、图像压缩、数据存储归档、检查预约、信息登记、影像后处理分析、影像一致性输出、图像内容检索、影像调阅、诊断报告管理和打印、质控管理等功能；支持心电、放射、超声、病理等医学影像信息类型。

#### 临床检验信息管理

实现常规检验、生化检验、免疫检验、微生物检验等全流程信息管理；具备标本管理、时间管理、条码管理、报告书写、 报告审核、数据采集、双向质控、危急值设置、医嘱知识库等功能；支持常规检验、生化检验、免疫检验、微生物检验等检验类型。

#### 电生理信息管理

提供心电图机与运动平台、动态心电图等电生理检查的信息管理；具备设备数据采集、数字图像分析、诊断报告管理、质量控制功能。

#### 远程会诊

利用信息化和现代通讯工具，基于居民健康卡及医生电子证照，为患者完成远程病历分析、疾病诊断和治疗方案；具备医患双方身份数字认证、会诊申请、患者病历信息采集、专家会诊、病历信息调阅、专科诊断、会诊结果下传、远程会诊相关知识库、会诊评价、示教示范、数字音频处理、视频压缩传输等功能。

#### 质控管理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具备质控目标、时间点、关键节点等内容的质控管理功能；
2. 具备病历质控规则知识库查询、门诊病历质量监控、质控分析等功能；
3. 支持短信、预警信息等2 种提醒方式。

### 药事管理

#### 发药管理/退药

具备以下功能：

1. 具备药房药物规则管理、临床用药知识库管理功能；
2. 为保证用药安全，通过患者身份及药品的核对，实现针剂、口服药、外用药等全过程管理；
3. 提供中药煎药服务，实现中药煎药服务的全过程信息化管理；具备中药饮片处方与医嘱的信息获取、中药调配、煎药登记、煎药过程记录、质量控制、发放管理、配送管理等功能。

#### 供应商结算

支持诊所与供应商的结算申请和结算审核等功能。

#### 抗菌药物管理

抗菌药物分级管理，实现抗菌药物使用的全程干预、 警示、评估和点评。 具备抗菌药物知识库设置、抗菌药物分级规则设置、 使用分级授权、审批提醒、用药效果评估、指标统计等功能。

#### 基本药物监管

对基本药物的采购、支付、价格、使用等各环节进行监管，开展基本药物临床综合评价；具备基本药物信息共享、流通数据监测、临床使用信息采集、用药监控辅助决策知识库、药物使用统计分析等功能。

#### 静脉药物配置管理

遵循标准操作程序，按照处方或医嘱辅助完成全静脉营养、细胞毒性药物和抗菌药物等各类静脉药物的混合调配，实现医嘱审核和药物配伍禁忌复核等功能；具备智能获取信息（如病历病史信息、疾病诊断信 息、医嘱信息、用药信息、过敏信息等）、药师审核、贴签摆药、入舱核对、冲配核对、出舱核对、病区签收、退药管理等功能；支持患者基本信息、病历病史信息、诊断信息、医嘱信息、用药信息、过敏信息自动获取共享。

# 附录A：诊所基本配置标准

**诊所基本配置标准**

诊所是为患者提供门诊诊断和治疗的医疗机构，不设住院病床（产床），主要提供常见病和多发病的诊疗服务。

一、人员

（一）诊所从业人员需身体健康，具备够胜任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临床医师需取得执业医师资格，经注册后在医疗机构中执业满5年，具有主治医师及以上职称。

（三）至少配备1名注册护士，护士人数需符合诊疗服务需求。

（四）设医技科室的，每医技科室至少有1名相应专业的卫生技术人员。

二、设备

（一）基本设备。诊桌、诊椅、诊察床/诊察凳、方盘、纱布罐、听诊器、血压计、体温表、压舌板、药品柜、紫外线消毒灯、污物桶、高压灭菌设备、处置台等。

（二）急救设备。氧气瓶（袋）、开口器、牙垫、口腔通气道、人工呼吸器等。

（三）有与开展的诊疗科目相应的其他设备。其中，临床检验、医学影像、心电、病理、消毒供应等与其他医疗机构签订相关服务协议，由其他机构提供服务的，可不配备相关设备。

三、诊所的使用面积和建筑布局满足诊疗科目医疗需求。

四、具有国家统一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技术功能规范，制定诊所人员岗位职责。

五、建立信息系统，并按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规定及标准要求，与医疗服务监管信息系统互联互通。

摘录《诊所改革试点地区诊所基本标准（2019年修订版）》

# 参考文献

1.原四川省卫生计生委，《四川省卫生资源与医疗服务调查制度》（2018）.

2.原国家卫生计生委,《国家卫生健康统计调查制度》，2018.

3.国务院办公厅,《关于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发展的指导意见》国办发〔2017〕32号.

4.国家卫健委、国家发改委、财政部、人力资源保障部、国家医保局，《关于开展促进诊所发展试点的意见》2019.

5.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,《医疗诊所基本配置标准》，2016.

6.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，《关于印发诊所改革试点地区诊所基本标准（2019年修订版）的通知》，2019.

7.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,《全国基层医疗卫生诊所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》2019.